附件1

考核申请人现场确认提交材料清单

考核申请人参加县级现场确认时应当提交以下材料（未标注份数的为一份，有效身份证明、医师资格证书、医师执业证书、专业技术资格任职证书、连续跟师满五年的合同、《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》的原件经核对无误后退回）：

一、师承学习中医人员

1.《山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一览表》（一式两份）；

2.《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（师承学习人员）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》（一式两份）；

3.《回顾性中医医术实践资料》5例（一式两份）；

4.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、复印件；

5.推荐医师的《推荐医师承诺书》（一式两份）；

6.推荐医师的有效身份证明、医师资格证书、医师执业证书、专业技术资格任职证书的原件、复印件；

7.指导老师的《指导老师意见表》（一式两份）；

8.指导老师的有效身份证明、医师资格证书、医师执业证书的原件、复印件；中医类别副主任医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的原件、复印件，或者从事中医临床工作十五年以上证明（由核准其执业的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出具）；

9.师承学习人员指导老师带教医疗机构同意意见函；

10.连续跟师满五年的合同原件、复印件；

11.连续跟师学习中医满五年的相关材料（学习笔记、临床实践记录等）原件（须经指导老师所在医疗机构核准）；

12.能够证明医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（可提供相应的图片及视频材料等)原件、复印件2份或电子版。

其中，第1、2、3、5、7、9项通过系统导出打印后完善相关信息。考核申请人应在所有复印件上签字确认。

二、多年中医医术实践人员

1.《山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一览表》（一式两份）；

2.《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（多年实践人员）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》（一式两份）；

3.《回顾性中医医术实践资料》5例（一式两份）；

4.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、复印件；

5.推荐医师的《推荐医师承诺书》（一式两份）；

6.推荐医师的有效身份证明、医师资格证书、医师执业证书、专业技术资格任职证书的原件、复印件；

7.指导医师的有效身份证明、医师资格证书、医师执业证书的原件、复印件；

8.长期临床实践所在地县级以上中医药主管部门或者所在居委会、村委会出具的《多年实践人员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连续满五年证明》，或者十名《患者推荐证明》，或者在本省取得的《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》原件、复印件；

9.能够证明医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（可提供相应的图片及视频材料等)、医术渊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、复印件2份或电子版。

其中，第1、2、3、5、8项通过系统导出打印后完善相关信息。考核申请人应在所有复印件上签字确认。